

桔的吉利，柑的魔力

陈思呈

村道上常见挑担子的人们来回穿梭，担子两头，就是颤巍巍的卤鹅、粿、香烛和“大桔”。

一个春节，一个普通潮州家庭需要购买的柑数量是20斤左右，这是我这个春节亲手置办家中柑业之后得出的数据。

古代的农事书多说得简洁，跟柑有关的翻来覆去就那么几句，比较特别的是嵇含《南方草木状》里提到的。

“交趾人以席囊贮蚁，鬻于市者。其巢如薄絮，囊皆连枝叶，蚁在其中，并巢而卖。蚁赤黄色，大于常蚁。南方柑树若无此蚁，则其实皆为群蠹所伤，无复一完者矣。”

说的是“交趾人”——也就包括吾乡人了——一件风光往事。这里说的蚁是“黄猄蚁”，也叫黄柑蚁，擅长捕食各种昆虫，晋代的交趾人就利用它防治柑桔的害虫。这事当然很风光，因为是世界上最早的以虫治虫生物防治技术先例。

潮州乡村的柑农说，目前仍有好几种蚁种会咬死果树害虫，但其中有没有包括黄猄蚁，黄猄蚁到底是哪一种，就不可考了。

现在对柑园来说，虫害不是首害。柑农们坐一起喝茶时，总是谈虎色变地说到一种叫“黄龙”的柑树病毒——“就像柑树的癌”——他们如此形容。

患上“黄龙”的柑树无法挽救——是毁灭性病害，目前尚无有效的给药方法；还有传染性——柑农为了避免被传染，丰收时请人帮忙剪果实也不敢怠慢，必须用自家的剪刀。

他们说到，哪个村子哪一大片柑园，去年得了黄龙，现在全砍掉了，那个村子现在不种柑了。语气里甚为同情，让人脑补那个村子里的柑农被黄龙伤透了心之后、对着满园疮痍、发誓永远不再种植柑橘作物的场景——仿佛一个在情场上受伤太深的人决心不再动心——因为柑的前期培养资本是特别大的，要种两三年，差不多一棵柑树投资一百多块钱才开始挂果，一染黄龙百事休，焉能不怕。

除了“黄龙”，柑农们还有一个天敌：野猪。

在潮州一些比较靠山的乡村仍有野猪出没，会在夜里偷袭柑园。令人惊诧的是它们吃柑的习惯，它们居然会剥皮！不知道是怎么做到的，到底用嘴还是用手，如果它们有手的话。

总之第二天，柑农常能在柑园地上，无奈、气愤但又带几分佩服地发现被野猪吃得干干净净的柑皮。

也有勇敢的柑农，在深夜带着鞭炮到半山坡去放。一般是用烟雾比较浓烈的鞭炮类型（我猜是二踢脚之类的），除了响声能吓退野猪，硝烟味也能顶一点作用，至于能顶多久的作用就不得而知了。

安德森所说的“柑桔属的水果带有一种魔力与宗教味”，除了体现在它们于祭祀过程担负重任之外，还体现在让柑农闻风丧胆的黄龙、让柑农百思不解的野猪剥柑法。然而最具神秘性的柑桔属水果，是佛手。

大前年的中秋节前后，我在潮州凤凰山里玩，对，就是著名的凤凰单丛的出产地凤凰山，在一个叫石古坪的村子住了一夜。那是个畲族聚居村，村里有个畲族文化馆，馆里有个看馆人，是个姓蓝的老人。这个村子僻静，因为地势不高，在产茶上也就欠缺优势；然而尽管地势不高，毕竟也在山里，来路上要经过不少锐角式转弯，所以访客不多。总之这么来说吧，村子没啥说的，我要说的是这个姓蓝的老人。

老人曾经是个“师公”，就是办“红白两事”（即喜事和丧事）的主持法师。这个职业也是祖传的，他的父亲和祖父，据他说，都有通灵的本事。那天晚上老人拿了一些做法事“请神”的经书给我看。“师公”们一念这些经文，相应的神就应召而来，但，也不是谁念都可以，通灵的人等于是神仙认证的人，他们除了这经书之外，也许还有别的暗号。

我一看这些经文就乐了。手写的毛笔书法相当漂亮，纸张在多年的工作过程严重破损，封面写着它们的名称，分别是好多神经：井神经、龙神经、司命土地、造酒仙歌、光灯谢土、国王经、众神经……

我装模作样地翻来翻去，哪里能看懂。只觉得这个夜晚十分神秘。老人手里拿着一个嫩黄色的会同，一边聊天一边把玩，把它看似很粗硬的表皮掰出非常微小的弯曲，一股极沁人的清香时不时地、不可掌握地飘荡在空气里。

“佛手哩。”

一说名字，如雷贯耳。我见过它的中老年，浓黑色的腌制食物，仿佛嫁人又生了一堆子女后的它。谁曾想它的豆蔻时代竟是这样的颜色，谁知道我们吃的那种黑色佛手经历了一些什么？

老人告诉我，树上还有好几个。他往窗外的浓黑一指，我当然什么也没看到。只是经他这一指点，空气中的香气确实变得浓郁，漆黑中，香气像一道微弱的光破壁而来。

真想知道是哪一个神创造了它，以及创造了我们的相遇。

2018年是苏曼殊逝世100周年。百年来，这个名字一直魅惑不减——其“断鸿零雁”的生涯、“披发长歌”的壮怀、“白马投荒”的执著、“沿门托钵”的苦行、“冥鸿物外”的放达、“行云流水”的浪漫、“以情证道”的虚妄、“志落拓”的抱憾……永远是“剪不断、理还乱”的千千结；他“言辞孤愤”的杂论、“事辞相称”的译作、“灵月镜中”的诗格、“哀感顽艳”的说部、“自创新宗”的绘画……，总是富有解读不尽的召唤力。很多文人皆为其著言立说，如早期的陈独秀、章太炎、柳亚子、柳无忌、周作人、郁达夫、陈子展，晚近的任访秋、李欧梵、马以君、陈平原等，我个人在2005年也是以苏曼殊研究取得的博士学位。在日本和我国港台地区，也有不少学者做过或做着苏曼殊研究。

苏曼殊短暂的一生既孤苦飘零，又逢缘时会，他与上海的交通成就了一种独特的风华。苏曼殊视这个东方大都市为自己的“根据地”、“大本营”：无论是东渡日本探母，还是效仿法显西行取经做“白马投荒第二人”；无论是任教新加坡，还是屡屡行脚香港；无论是游历苏州、杭州还是任教南京、长沙等地……他劳劳行脚一次次从上海出发，再一次次回到这里，交流、编报、写诗、养病、吃花酒，镇日欢场忙不了；而他大量的诗文小说和绘画，创作于上海，也多发表于上海的《国民日报》《太平洋报》《甲寅》《新青年》等报刊。细究起来，苏曼殊与上海的分中有几个年头尤为重要。

苏曼殊1884年出生于东京，中日混血儿兼私生子和弃子的身份成为其“难言之恫”。五岁以前，他随父母回台合仙生活在横滨和东京，被认亲后回到广东香山（今珠海）度过了一段梦魇般的生活。苏曼殊最早与上海结缘是在1896年，他到当时中国的文化、经济中心上海投奔经营茶业的父亲，进一所教会学校读书。西班牙籍英文老师罗弼·庄湘博士像慈父一样关爱他，帮他打下了坚实的英文功底，为其以后从事文学翻译、报刊编辑和教授英文打下了坚实基础。

苏曼殊与上海的第二段深缘是1903年。甲午一役后，对待日本的认识丕变，留学日本渐成风潮。1898年初春，曼殊随表兄林紫垣从上海赴日本横滨求学。1902年冬，他加盟青年会，初识陈仲甫（独秀）。1903年，沙俄入侵东北，留日学生发起“拒俄义勇队”，陈独秀遂遣返国，辗转回到上海与章士钊等创办《国民日报》。正在日本求学的苏曼殊也参加了义勇

他年海上饶相忆

——苏曼殊与上海

黄轶

千山万山之外听风望月，亦足以稍慰飘零”，但归国后的这个“杏花春雨”时节，苏曼殊对国族和个人都陷入绝望，更是游冶欢场而不愿自拔，“随缘消岁月，生计老袈裟”——对于章太炎“兴致不浅”的冷嘲热讽和自称“不慧性过疏懒，安敢厕身世间法”的辩述，是曼殊一贯的人格立场和立身之道，他是愿意以“我佛慈悲”的救世观来看待这次改朝换代的，“何党何会”只不过是实现匡扶人心世道的“方便法门”。4月1日，宋教仁、姚雨平主办的《太平洋报》在上海创刊，4日，苏曼殊应邀入聘主笔，与柳亚子、叶楚傖、朱少屏、李叔同成为同事。苏曼殊将在爪哇时所做的《断鸿零雁记》续完，交由《太平洋报》连载。这是他第一部小说，也可视为其一份自叙传，对五四一代的浪漫文风产生了重要影响。当时，林译《巴黎茶花女遗事》久已名重一时，但苏曼殊精通英文，读的多是外版原著，自然对于《茶花女》的把握更为融通。这次在上海期间，几家报纸登出他要重译《茶花女》的广告。《太平洋报》也有两次报道：“顷曼殊携小仲马原书见示，并云：‘林译删节过多，殊非完璧。得暇拟复译一过，以饷国人。’必当为当时文学界所欢迎也。”“今以天生情种，而译是篇，吾知必有洛阳纸贵之声价也。”但此事终因曼殊之怠惰和行踪不定而作罢。《太平洋报》仅存半年，10月18日停刊，但在当时的上海滩影响却很大。对苏曼殊来说，1912年发生在上海的另一件事，是经柳亚子介绍加入南社。在此之前，苏曼殊已有最负盛誉的《本事诗》等多篇诗作发表在由上海出版的《南社丛刊》上，但正式入社后，他与南社诸公的交谊成其晚年最为难得的生命财富：他出游时与南社人邀约宴饮，作诗绘画时与他们切磋唱答，生活上由他们处处照应，卧病时也得他们时时接济。

苏曼殊与上海的第四段深缘是从1917年6月直至次年驾鹤西去。1917年1-4月，苏曼殊基本上在杭州-上海

间往返，4月下旬到6月中旬东渡日本伴母，返回上海后就再未离开。这年初秋，苏曼殊因为肠胃病住进法租界霞飞路医院，蒋介石安排陈果夫送去费用，后来又接至白尔部路新民里11号蒋宅居住。冬季，苏曼殊痔疮大发，再次由蒋氏安排住进海宁医院，丁景唐等时来探望，柳亚子等不时予以周济。缠绵病床之际，苏曼殊还期望着“吾病必愈”，曾委托赴京的程演生捎信给蔡元培和陈独秀，欲求公费赴意大利习画。但酷爱糖食的“糖僧”终因偷食糖果而病情恶化，于1918年春转入金神父路广慈医院（今瑞金医院），5月2日（农历三月二十二）与世长辞。风流绝代的名僧苏曼殊“鬢丝禅榻寻常死”，临终遗言：“但念东岛老母。一切有情，都无挂碍。”在上海的汪精卫代为发布讣告，料理棺殓，移厝广肇山庄。1924年6月，在南社发起人陈去病张罗下，孙中山“赠赠千金”，徐自华慨然割让西湖孤山片地，苏曼殊停柩六年终于入土为安。

苏曼殊去世后，上海文人圈发生了鲁迅所说的“曼殊热”。先是南社诸子和五四新作家冯至、沈尹默等，在《语丝》等杂志上发表大量纪念文章和评论文字；1925年，上海商务印书馆刊行梁士钊《断鸿零雁记》英译本，黄嘉漠、郑江涛又将其改编成剧本；1928-1929年，柳亚子编订的《曼殊全集》5卷本由上海北新书局出版，1933年上海开华书局又推出“普及本”。随后，日本汉学界召开“曼殊研究会”，鲁迅在复增田涉信中说：“对汉学大会，请尽力参加。”当增田涉1931年到上海访问时，鲁迅把《曼殊全集》作为礼物相赠。此间的“曼殊热”偏于其落拓不羁的浪漫风度，这或许反映了新文化运动暮落花凋后，部分读书人的一种文化姿态和寂寞心理吧。

一百年前的1918年5月，苏曼殊病逝；10月，李叔同选择剃度，落发为僧。或许，那真是特别的年份。

间往返，4月下旬到6月中旬东渡日本伴母，返回上海后就再未离开。这年初秋，苏曼殊因为肠胃病住进法租界霞飞路医院，蒋介石安排陈果夫送去费用，后来又接至白尔部路新民里11号蒋宅居住。冬季，苏曼殊痔疮大发，再次由蒋氏安排住进海宁医院，丁景唐等时来探望，柳亚子等不时予以周济。缠绵病床之际，苏曼殊还期望着“吾病必愈”，曾委托赴京的程演生捎信给蔡元培和陈独秀，欲求公费赴意大利习画。但酷爱糖食的“糖僧”终因偷食糖果而病情恶化，于1918年春转入金神父路广慈医院（今瑞金医院），5月2日（农历三月二十二）与世长辞。风流绝代的名僧苏曼殊“鬢丝禅榻寻常死”，临终遗言：“但念东岛老母。一切有情，都无挂碍。”在上海的汪精卫代为发布讣告，料理棺殓，移厝广肇山庄。1924年6月，在南社发起人陈去病张罗下，孙中山“赠赠千金”，徐自华慨然割让西湖孤山片地，苏曼殊停柩六年终于入土为安。

苏曼殊去世后，上海文人圈发生了鲁迅所说的“曼殊热”。先是南社诸子和五四新作家冯至、沈尹默等，在《语丝》等杂志上发表大量纪念文章和评论文字；1925年，上海商务印书馆刊行梁士钊《断鸿零雁记》英译本，黄嘉漠、郑江涛又将其改编成剧本；1928-1929年，柳亚子编订的《曼殊全集》5卷本由上海北新书局出版，1933年上海开华书局又推出“普及本”。随后，日本汉学界召开“曼殊研究会”，鲁迅在复增田涉信中说：“对汉学大会，请尽力参加。”当增田涉1931年到上海访问时，鲁迅把《曼殊全集》作为礼物相赠。此间的“曼殊热”偏于其落拓不羁的浪漫风度，这或许反映了新文化运动暮落花凋后，部分读书人的一种文化姿态和寂寞心理吧。

一百年前的1918年5月，苏曼殊病逝；10月，李叔同选择剃度，落发为僧。或许，那真是特别的年份。



一千零一夜

(油画)

穆塔汗·伊萨诺夫

[乌兹别克斯坦]

说“随和”

白子超

随和，民间俗语。以前北方不识字的大爷大娘也常使用。《现代汉语词典》云：“[随和] suí·he 和气而不固执己见；他脾气~，跟谁都合得来。”

随和用来形容人的性格，词典释义大抵正确。倘若深究，则不止于此。孔子弟子说老师“温、良、恭、俭、让”，其中“温、恭、让”三点均与随和有关。温和与和气义近，只不过后者更加口语化。“恭”是尊敬、尊重，“让”是礼让、谦让，无此二者，何来随和？孔子形象又被概括为“温而厉，威而不猛，恭而安”。随和之人皆不猛，且不易见。安，则是根本，是基础。外表看是安静、安详，而内心则安定——高标准说，似止水而波澜不惊，如磐石而岿然不动。至于不固执己见，其实还有两种言外之意：其一，非原则问题，没必要争短长；其二，己之见他人未必懂，无需多言。

讲性格，笔者有许多话想说。自己是北京人，年已七十有四，而近四十年却定居上海，对两地群体性格都有所了解。仅就随和这个问题来看，两地是异中有同，同中有异。京人多

爽直，热情，和气，客气，来的都是客，大体一视同仁。比较而言，沪人较为矜持，稍显冷淡，但日久或发觉此表现乃出于谨慎……改革开放数十年，社会巨变，又因京沪两地涌入大量新北京人、新上海人，故两地性格展现已有异于往昔，这里不赘。

随和不单是好性格，好脾气，而且是待人、处世的好方法。形容词随和又是一个由动词“随”与名词“和”组成的词组。望文生义，由随而和，为和而随。随，跟随、顺随，是主动行为；和，和睦、和谐，是客观效果。我无力考证随和一词的缘起，却情不自禁地赞赏其发明者的聪慧。自觉的随和有思想、有修养之人的明智之举。同胞之间，本该同心同德，紧密团结。在多数时间内，在多数场合中，人们面临的都不是大是大非问题，最适宜的态度和最恰当的分歧，就是从众、随和。如此，没有分歧，没有摩擦，一团和气，皆大欢喜。

有些人天生温顺，抑或软弱，合群是其特长，交际应酬随波逐流。从好的方面说，他们比较实在、质朴、单纯；从否定的角度看，他们可能知识不足，头脑简单，没有主见。这些人无人与争，与世无争，没有坏心眼，

是我们的好同学、好同事、好邻居，甚至是好朋友。此类人虽非挚友，却可能是可靠的密友，与之相交亦乐大焉。

但有一种你好我好大家好的好老人，总是和稀泥，总是打圆场，永远模棱两可，永远不分对错。这是孔子、孟子深恶痛绝的“乡愿”，被斥为“德之贼”，道德的破坏者。“乡愿”其实头脑精明，擅于算计。其要害是别有用心，虚伪至极。“诚者，天之道也；思诚者，人之道也。”天道也好，人性也好，基础是真实、诚恳、无伪、无妄。故需警惕“乡愿”，出于率直而不随和之人，也比“乡愿”强百倍。所以，问题是复杂的，人们的头脑不能太简单，太机械。

说到随和又讲原则，就要看什么时间，什么地点，面对什么人，针对什么问题。随和有一个前提——不违背自己心中的大主意。日常生活中，不能事事上纲上线，但许多事确实反映出人的“三观”不同。听见或看到明显的人生观、价值观不同的言行，再随和的有志之士也不会随声附和，随波逐流。心态坚定，性格随和，完全可以统一于一人。

随和的本质是“和”。人应主动求

和，可和与不和不完全由自己一方决定，对方不想和，不愿和，也就和不起来。只有无原则的弱者和蠢人，才会不断地迁就、退让，一味求和，为和而和。要讲“和而不同”，坚持己方立场，同时尊重乃至理解对方意见；抱有的愿望，同时准备迎接可能有的斗争。这是以孔子为代表的许多中国古代哲人早就确立了的思想原则。这一原则万古不朽。

“子绝四：毋意，毋必，毋固，毋我。”中年以后的孔子其思想已经超越不妄测、不专必、不固执、不自我四态，七十岁时更是“从心所欲不逾矩”，进入到一种自由、圆融的境界。从个人角度说，这是最高的和之境界。与天和，与地和，与人和，一切都自然而然，已无和为而随。此时，有意的随和只能归于第二等。不过，世间能够升华为第一等随和境界的人，少之又少。

行文至此，又想到深受儒释道三家思想熏陶的中国人，似乎比金发碧眼的洋人内敛、含蓄、随和。这种性格和处世方法的不同，源于文化基因差异。若干万年前早期人类在天地间生存、发展，既需从众与团结，又免不了对立与竞争，因此“和”的基因与“争”或“斗”的基因早就同时蕴涵在人类祖先身上。漫长的时间，不同的环境、时势，造成了不同的基础延续与变异。如果说中国文化基因多是和，那么相对而言西方文化基因中争的比重则要大多。近现代以来，一边是集体主义、家国情怀根深蒂固，一边是自由主义、个人至上盛行无碍，培育出来的人岂能一模一样？

各走各的路，没错；但还是和为贵。



「文匯筆會」
微信二維碼